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 1、因 2017 年、2018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 2、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被证监局立案调查，如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6 月 5 日、6 月 6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对相关情况的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通过电话及致函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更正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除上述以外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因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股票暂停上市后，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3、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目前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如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